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文件

通企〔2024〕151号

转发《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企业诚信建设实践案例 征集活动的通知》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信息)通信行业协会,各分支机构,各会员企业及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弘扬企业家精神,树立一批诚信经营、守信践诺的标杆企业,发挥诚信榜样引领示范作用,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简称中国企联)决定开展 2024 年企业诚信建设实践案例征集活动,具体详见附件《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企业诚信建设实践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中国企联业字〔2024〕13号),现将文件转发给你们。

请有意愿参与且符合申报条件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填写《2024年企业诚信建设实践案例申报书》,并撰写案例报告(案例报告需另附单独文件并在落款处加盖公章),于8月9日前将申报

材料(申报书、案例报告和证明材料)PDF版本和Word版本发送至联系人邮箱:xinyong@ccace.org.cn,文件命名格式为"申报单位名称-案例名称",协会将汇总后择优予以推荐并统一报送,协会信用企业优先推荐。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信用办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雷皎洁,010-68200133,13671232190;

郑京京,010-68200130,15611036635;

王 涛, 010-68200108, 13810392949;

邮 箱: xinyong@ccace.org.cn)

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

中国企联业字[2024]13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企业诚信建设实践案例 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 各全国性行业协会,各有关企业:

党的二十大明确要求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完善社会信用等市场经济基础制度,弘扬诚信文化,健全诚信建设长效机制。企业是推进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和健全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的重要力量。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弘扬企业家精神,树立一批诚信经营、守信践诺的标杆企业,发挥诚信榜样引领示范作用,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简称中国企联)决定开展 2024 年企业诚信建设实践案例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对象

案例征集对象为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三年以上,近三年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的各类企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及各全国性行业协会可推荐企业参加,每家推荐单位限报 15 个案例。国务院国资委直属中央企业可直接申报,也可推荐所属企业参加。中国 500 强企业、中国企联信用企业可直接申报。

二、征集内容

案例申报企业要从多维度多方面,总结提炼诚信建设实践经验及成效。具体要求如下:

- (一)诚信理念文化具有先进性。符合新时代诚信建设的新方向和新要求;将诚信作为核心经营理念,融入生产经营;通过诚信文化,引领企业发展;开展诚信专题宣传、教育和培训;高层管理人员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践行诚信理念和诚信文化。
- (二)诚信制度体系具有系统性。制定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 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建立诚信管理体系,明 确管理目标;建立专职机构,配备相关人员,确定职责分工;开 展诚信管理考核评估,持续改进提升。
- (三)诚信建设措施具有创新性。结合企业实际和行业特点, 采取有效措施,利用技术手段,加强诚信合规管理;模范遵守法 律法规,遵守商业道德和行业规范等;高标准践行对利益相关者

的承诺, 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 (四)诚信实践效果具有成效性。在增强风险防控能力、加强合规管理水平、增强客户满意度、提升品牌知名度、促进业务发展、推进增质提效等方面的诚信实践,获得积极的经济社会等效益,取得良好社会信用记录,得到有关方面高度认可和嘉奖。
- (五)诚信做法经验具有推广性。企业诚信实践的成功做法 具有示范引领作用和借鉴推广价值,对行业诚信和社会信用建设 具有积极的正面影响和促进作用,能够为其他企业和行业提供有 益的借鉴和启示。

三、审定及发布

企业诚信建设实践案例审定及发布,分为审核、公示和发布 三个环节。

- 1. 审核。对申报对象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进行初审。组织 专家对初审案例进行审核,根据需要对部分企业进行实地调研。 通过专家审核和评定,确定案例名单。
 - 2. 公示。通过中企联合网和中国企业诚信网公示。
- 3. 发布。在 2024 年全国企业诚信建设大会上发布,并通过 媒体报道等方式宣传推广。

四、申报说明

- 1. 案例报送截止日期: 2024年8月15日。
- 2. 案例征集活动不向企业收取任何费用。

3. 申报企业要认真如实填写申报书,填报内容弄虚作假或没有按申报书要求填写,将被取消入选资格。

4. 材料要求

申报企业按照征集要求,撰写申报报告,全面总结企业开展诚信建设实践情况,突出特色、简明扼要,字数控制在 3500 字以内。同时需准备证明材料。包括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商标以及各类法定生产经营证书,2022-2023 年省级以上有关部门和机构授予的各种奖励、荣誉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以及能够反映企业产品、服务特色,生产经营全貌,代表企业形象的照片、图片资料。有关申报报告和证明材料材料使用标准 A4 纸打印并装订成册,一式两份,邮寄至指定地址。同时需发送电子版(Word资料不超过 10M,提供的照片和证明材料不超过 50M)申报资料。

五、联系方式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 17 号,中国企业联合会 雇主工作部

邮 编: 100048

联系人: 党凯旋、马超、周欣、赵婷

电话: (010) 68430086、68701088、68701967

传 真: (010) 884208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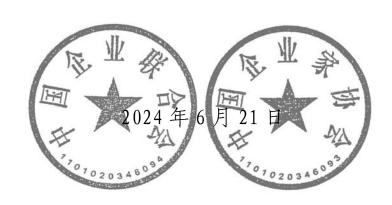
邮 箱: xinyong@cec1979.org.cn

中国企业诚信网: www.ceccredit.org.cn

中 企 联 合 网: www.cec1979.org.cn

附件:

- 1.2024年企业诚信建设实践案例申报书
- 2.2024年企业诚信建设实践案例撰写要求



附件 1:

2024 年企业诚信建设实践案例申报书

编号: 填表日期: 2024年 月 日

案例名称	(20 字以内)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社会信用代码				
	姓名	部门	电话	电子邮箱
申报单位联系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创造人 (1-3 人)				
以近人(I 3)()				
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盖章			
			作行十八皿	7
			2024年	月日
	姓名	职务(部门)	电话	电子邮箱
推荐单位联系人				
推荐单位地址				

企业基本信息					
注册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企业性质		所属行业			
主营业务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指标	资产总额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22 年					
2023年					

案例内容

撰写说明:

(根据征集要求 对实践案例进行 总结提炼,要销 定出特色、实 证要。字数控制 在 3500 字以内)

案例报告的正文包括以下三个部分:

- (一)案例背景(500字左右);
- (二)主要措施(2500字左右);
- (三)实施效果(500字左右)。

申报书撰写要求详见附件 2。

注:案例文字材料加盖企业公章后,按申报书、文字材料、证明材料顺序装订。申报书及文字材料电子版报送到 xinyong@cec1979.org.cn。也可以扫描以下二维码,填写电子版案例征集申报资料。



附件 2:

2024 年企业诚信建设实践案例撰写要求

一、总体要求

案例报告应突出与诚信建设相关的管理创新和优良实践,实施措施、方法和经验,体现企业在诚信建设实践方面取得的实际效果,具有一定的借鉴推广价值。

二、案例名称

名称应反映案例的核心内容和特色,以一句话进行概括。案例名称中不得出现企业名称和案例内容的字母缩写等。

三、案例报告正文内容

根据征集要求,总结提炼案例报告。应主要包括以下三个部分:

- (一)案例背景(500字左右)。包括企业发展的简要历程,企业 将诚信建设纳入使命愿景、战略发展和生产经营等方面的现实要求和 主要考量。
- (二)主要措施(2500 字左右)。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管理;劳动用工诚信管理;员工诚信管理;合同履约管理;信用风险防范和财务合规管理;安全生产诚信管理;低碳环保和绿色发展管理;品牌诚信建设;科技赋能推进诚信建设;履行社会责任;供应链诚信管理;环境社会治理(ESG)管理;反商业贿赂等。

因各企业属性和所处行业不同,案例申报需重点突出,体现自身

特色,梳理总结提炼主要做法和措施。

(三)实施效果(500字左右)。从定量和定性两方面反映企业诚信建设实践取得的实际效果。同时需反映取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

四、案例报告格式要求

案例申报书(Word 版)名称格式统一为案例名称(20 字以内,不得出现企业名称和案例内容的字母缩写等),内容须采用 A4 幅面进行编辑。案例标题为黑体三号字居中,申报企业全称为楷体小三号字居中,一级标题为黑体小三号字,二级、三级标题为宋体四号字加粗,正文为宋体四号字。行间距为单倍行距。案例正文的层次尽量不要超过三级。图表不宜过多,照片图片应配以简要文字介绍。

抄报:会长、常务副会长、驻会副会长、秘书长

抄送: 党委委员、副秘书长, 各部(室、中心、社), 党委、

纪委、工会

中国企联办公室

2024年6月21日印发